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院 112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暨系所主管
(院級評鑑委員)會議聯席會議紀錄



時間：112 年 12 月 28 日(星期三)12 時 30 分

地點：教育學院大樓 2 樓第四會議室

主席：田秀蘭院長

記錄：呂俊毅秘書

出席：如簽到表

壹、上次(112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提案執行情形報告

報告單位：教育學院

| 案由 | 提案單位 或提案人 | 決議 | 執行情形 | 執行率 |
|---|--------------|----------------------------------|------------|------|
| 提案一： 教育系所申請裁撤「教育行政碩士在職專班」及「國防教育碩士在職專班」 | 教育系所 | 18 人出席，發出 18 票，18 票同意，本案通過 | 已送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 100% |
| 提案二： 心輔系申請裁撤「教育心理與輔導教學碩士在職專班」 | 心輔系 | 18 人出席，發出 18 票，18 票同意，本案通過 | 已送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 100% |
| 提案三： 衛教系申請裁撤「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學系健康教育教學碩士在職專班」 | 衛教系 | 18 人出席，發出 18 票，18 票同意，本案通過 | 已送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 100% |
| 提案四： 特教系所申請裁撤「特殊教育學系資優特教教學碩士在職專班」 | 特教系所 | 18 人出席，發出 18 票，18 票同意，本案通過 | 已送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 100% |
| 提案五： 學習資訊專業學院圖資所申請裁撤「學校圖書館行政教師碩士在職專班」 | 圖資所 | 18 人出席，發出 18 票，18 票同意，本案通過 | 已送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 100% |
| 提案六： 教育學院學士班 114 學年度申請改制為彈性雙主修之全英語課程 | 教育學院 | 18 人出席，發出 18 票，17 票同意，1 票空白，本案通過 | 已送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 100% |
| 提案七： 本院與泰國瑪哈沙拉堪大學教育學院簽署學術合作備忘錄 | 教育學院 | 同意追認 | 已送國合會審議通過 | 100% |

| 案由 | 提案單位 或提案人 | 決議 | 執行情形 | 執行率 |
|--------------------------------|--------------|-------------------------------------|------------------|------|
| 提案八： 本院與印尼教育大學教育學院簽署學術合作備忘錄 | 教育學院 | 同意追認 | 已送國合會審議通過 | 100% |
| 提案九： 本院擬訂定教育學院場地借用收費及管理辦法 | 教育學院 | 為使本管理辦法更完備，將本次會議相關意見納入修訂依據，並提下次會議討論 | 已重新草擬辦法內容，提本次會議論 | 70% |

決議：同意備查。

貳、報告事項

- 一、邀請進修推廣學院進行10分鐘相關業務宣導。
- 二、邀請本校美術館進行10分鐘相關業務宣導。
- 三、為促進亞太地區教育及師資培育教育研究合作，本院攜手亞太師資教育協會與臺灣教育學術聯盟，112年10月19日及20日在教育大樓三樓會議室，舉辦「2023亞太師資教育國際研討會」(「Connecting Multiculturalism, Sustainability and Teacher Education」)。本次研討會邀請來自11國的教育專家及學者齊聚臺師大，為師資培育激發更深層多元的思考。
- 四、112年12月6日至12月12日由宋副校長領隊包括本院及理學院院長與系所主管及教師共20人赴越南胡志明市及河內，進行學術交流與拓展合作，除了招生宣導，並實質與越南胡志明市師範大學及越南河內國家大學下屬教育大學簽署MOU。
- 五、112年12月13日與學務處在本院第一會議室共同辦理學院導師座談會。
- 六、於112年12月14日邀請九州大學 Dr. Vickers 至本院專題演講(講題：UNESCO and the Politics of Global Educational Governance in Asia-Science, Authoritarianism and Visions of the Human Future)。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教育學院

案由：本院與及理學院擬共同與越南胡志明市師範大學簽訂MOU，提請補追認案，請討論。

說明：

- 一、本院及理學院於112年12月7日至12日由率團至越南進行學術訪問及招生宣導，其中本院及理學院於訪問期間與胡志明市師範大學(Ho Chi Minh City University of Education)共同簽署MOU。
- 二、該校主要在培育中學師資，且在教育領域發展卓越，為加深雙方學術交流與合作，由本院及理學院共同與該校完成簽署MOU，MOU內容如附件1(5頁)，擬請同意提本會補追認。

決議：同意補追認，本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教育學院

案由：本院與擬與越南河內國家大學下屬教育大學簽訂MOU，提請補追認案，請討論。

說明：

- 一、本院及理學院於112年12月7日至12日由率團至越南進行學術訪問及招生宣導，其中本院於訪問期間與越南河內國家大學下屬教育大學(University of Education, Vietnam National University-Hanoi)完成簽署MOU。
- 二、該校主要在培育中學師資，且在教育領域發展卓越，為加深雙方學術交流與合作，本院即與該校完成簽署MOU，MOU內容如附件2(6頁)，擬請同意提本會補追認。

決議：同意補追認，本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教育學院

案由：配合本校「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學術單位評鑑實施要點」之修訂，擬修訂本院「評鑑實施要點」，請討論。

說明：

- 一、為賡續推動系所評鑑工作、完善評鑑實施內容，本院「評鑑實施要點」配合本校「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學術單位評鑑實施要點」之修訂進行要點之項次調整及法條內容修訂。
- 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院評鑑實施要點」修訂條文對照表及修訂後條文詳如附件3(7-18頁)。

決議：修訂後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教育學院

案由：本院擬訂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院場地借用、收費及管理準則」案，請討論。

說明：

- 一、為活化本院教學活動場地及加強本院會議場地之使用管理，特依「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場地借用、收費及管理要點」第八點訂定本準則。
- 二、本案依據上次會議建議事項修訂，「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院場地借用、收費及管理準則」草案詳如附件4(19-21頁)。

決議：修訂後通過。

提案五：

提案單位：教育學院

案由：人發系退休教師周麗端副教授因有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申請113年2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使用該系研究室(附件5，26頁)，提請討論。

決議：同意周麗端副教授使用該系研究室。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3:30)